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行政助理 薄舒文

電話：3322101#7454

電子信箱：8001666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590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590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體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13年學生暑假體育育樂營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體育大學114年6月24日國體大推字第114190025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於114年7月1日至8月29日，共辦理10種運動項目，45梯次之體育育樂營活動，俾鼓勵學生於暑假期間從事運動休閒活動，藉由體驗運動、樂於運動、享受運動的過程中養成每日規律運動習慣，促進身體健康。

三、關於本案活動訊息，請逕至活動網站查詢，網址 <http://camp.ntsue.edu.tw>；至有關各營隊活動詳情及報名事宜，可洽各承辦學校或逕至活動網站查詢，如有報名相關之疑問，請洽本活動官方LINE「@kut5670y」詢問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
2025/06/25
11:10:59
文
章
交
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學務處

114/06/26 08:37



1140004919

有附件